

证券代码：832422

证券简称：福昕软件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召开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29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1.66%股份的股东熊雨前书面提交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 月至 9 月与关联方间关联交易的议案》，请在 2019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就公司原关联方 Amazon.com, Inc.的下属子公司与公司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 至 9 月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9 月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93）。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熊雨前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熊雨前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采取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的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公司发展战略及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与相关承诺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 月至 9 月与关联方间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启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 月至 9 月与关联方间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 月至 9 月与关联方间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临时提案的审核意见》。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6 日